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24-056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工会委员会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经讨论决定选举张绘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张绘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6月29日

附件:

张绘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深圳市大成西科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区域销售经理、深圳市汇创伟力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4月至2023年12月,任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三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24年1月至今,任职于公司采购部兼任控股子公司深圳三晖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2024年1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止目前,张绘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24-055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6月2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间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秘书孟祥雪先生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全体监事共同推举潘云峰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审议同意选举潘云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其任期自本

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时止,潘云峰先生简历附后。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29日

附件:

潘云峰先生:1985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起至今任浙江荣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总裁。2021年6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潘云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含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截至目前,潘云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长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

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24-054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 年6月28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胡坤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5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胡坤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胡坤先生简历附后。

2、以5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或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建设,适应市场形势变化,提高内部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效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进行修订或制定。

修订或制定后的部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以5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

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其组成情况如下:

发展战略委员会:胡坤(主任委员)、于冰、赵婷婷

审计委员会:蒋淑玲(主任委员)、赵婷婷、于冰

提名委员会:赵婷婷(主任委员)、蒋淑玲、胡坤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蒋淑玲(主任委员)、赵婷婷、胡坤

以上专门委员会委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以5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胡坤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孟祥雪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经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李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经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林林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前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简历附后。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5、以5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经理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计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宋伟婷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经理。

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林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前述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日止。简历后附。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附件:

胡坤先生: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上海创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财富中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合伙人,2014年10月至今任上海长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联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苏州金璟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12月至今任上海长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2021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胡坤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长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的情形。

李琳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诺基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任工业工程师、埃森哲咨询有限公司担任企业运营优化及战略规划咨询顾问、艾睿铂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初恩医疗咨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21年起任职于上海联璟投资有限公司。2021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琳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李林林女士: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河南卫华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陕西分所高级审计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西安分所项目负责人、鹰潭帛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风控经理、上海长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控负责人。2021年6月任职公司财务总监。

李林林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孟祥雪先生,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法律职业资格。自2012年至今曾任公司综合行政部经理、职工董事、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2024年1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孟祥雪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宋伟婷女士:199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深圳市美美欧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总账会计、任深圳市希希迪迪服饰有限公司财务部对账会计、深圳姬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21年6月任职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张林先生,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上海长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上海联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3年3月至今任公司证券部投融资总监。2024年1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24-057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28日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2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光路与第十九大街交汇处三晖工业园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坤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44,344,647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777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受股东委托的代表人3人,代表股份44,344,647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7776%。

2、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股东大会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表决方式选举胡坤先生、于冰女士、李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01 选举胡坤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44,344,6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胡坤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于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44,344,6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于冰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李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44,344,6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李琳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表决方式选举蒋淑玲女士、赵婷婷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01 选举蒋淑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44,344,6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蒋淑玲女士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赵婷婷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44,344,6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赵婷婷女士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表决方式选举潘云峰先生、凌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3.01 选举潘云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44,344,6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潘云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凌超先生为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44,344,6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

该议案获表决通过,凌超先生当选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庄东红、徐秋娴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4-037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下午15:30,会期半天;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2024年6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2024年6月2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旭南路1号四维图新大厦A座1303会议室。

3.投票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4.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召集,由副董事长程鹏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8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302,220,508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本的12.8971%。其中:

1.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96,766,846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本的8.3969%。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1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05,453,662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本的4.5002%。

3.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74,377,199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本的3.1740%。

4.其他人员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部分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1.00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9,022,20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8.9417%;反对3,175,7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508%;弃权2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1,178,8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5.6999%;反对3,175,7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2697%;弃权2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304%。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议案2.00 公司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9,022,20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8.9417%;反对3,175,7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508%;弃权2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1,178,8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5.6999%;反对3,175,7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2697%;弃权2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304%。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议案3.00 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8,944,20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8.9159%;反对3,253,7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766%;弃权2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7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1,100,8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5.5950%;反对3,253,7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3746%;弃权2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304%。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议案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8,899,30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8.9011%;反对3,286,2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874%;弃权3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1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1,055,9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5.5346%;反对3,286,2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4183%;弃权3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471%。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议案5.00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8,929,80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8.9112%;反对3,190,1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556%;弃权10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33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1,086,4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5.5757%;反对3,190,1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2891%;弃权10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1353%。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议案6.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9,063,80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8.9555%;反对3,156,7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44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1,220,4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5.7558%;反对3,156,7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24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议案7.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1,609,46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8.7536%;反对3,175,70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24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3,766,154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88.2128%;反对3,175,70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1.787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中国四维测绘技术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议案8.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9,792,62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5.8878%;反对12,392,88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1006%;弃权3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11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1,949,31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83.2907%;反对12,392,88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6.6622%;弃权3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471%。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议案9.00 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298,945,00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8.9162%;反对3,158,2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1.0450%;弃权11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038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1,101,6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95.5961%;反对3,158,203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4.2462%;弃权11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0.1577%。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24-038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四维图新")及下属公司合肥四维图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四维")、武汉四维图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四维")、西安四维图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四维")、合肥杰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发科技")、北京世纪高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世纪高通")、沈阳世纪高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世纪高通")获得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简介
路网匹配纠错方法、装置及系统	ZL201910294211.3	2019-04-12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发明提供一种路网匹配纠错方法、装置及系统。本发明可以基于最新路网数据对获取到的初始路网进行自动匹配纠错,纠错正确率高。
路径获取方法、装置、系统和存储介质	ZL201910353109.6	2019-04-29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发明提供一种路径获取方法、装置、系统和存储介质。本发明通过车辆的历史行车轨迹线的相似度获取代表路径,能够将经验路径发送给终端,为用户出行提供了更为全面的路径。
车道线检测方法、装置、系统及存储介质	ZL201910384836.9	2019-05-09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发明提供一种车道线检测方法、装置、系统及存储介质。从而实现了对图像的车道线进行自动检测的目的,节省人力、物力,提高车道线检测的效率和准确性。
基于图像处理的三维模型重建方法、装置和存储介质	ZL201910439476.8	2019-05-24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发明提供一种基于图像处理的三维模型重建方法、装置和存储介质。本发明根据图像中特征点的匹配,以及特征点的图像信息可以构建对象的三维模型,提高了构建对象的三维模型的效率。
对象识别方法和装置、数据处理方法	ZL201910912198.3	2019-09-25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公开提供一种对象识别方法和装置、数据处理方法,用以解决现有技术中剪枝方法存在很大的局限性,导致现有技术中识别速度较慢且识别精确度偏低的问题。
一种车道边界的处理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	ZL201911080461.3	2019-11-07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公开提供一种车道边界的处理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和存储介质,用以解决现有技术中通过人工造成的效率低且准确度低,且无法实现对车道边界的质量参数的可视化的问题。
地址标准化处理方法、装置、设备及在线搜索系统	ZL201911101686.2	2019-11-12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申请实施例提供一种地址标准化处理方法及装置,以克服根据兴趣点的地址进行匹配,会导致地址标准化存在较大的局限性的问题。
定位方法、装置及设备、以及自动驾驶定位系统	ZL201911113951.9	2019-11-14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公开实施例提供一种定位方法、装置及设备,以及自动驾驶定位系统。该方法利用现有视觉技术采集足够的点云信息,以获得用于候选的第一位置,再确定定位对象的准确位置,所获得位置准确度更高。
标定方法、装置及电子设备	ZL201911235202.3	2019-12-05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发明实施例提供一种标定方法、装置及电子设备,以解决现有处理方法由于采用线性变换校验模型,未考虑到镜头畸变,导致无法准确确定相机校验模型的参数的技术问题。
头部姿态的识别方法及系统、行车记录仪和智能座舱	ZL201911239346.6	2019-12-06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公开提供一种头部姿态的识别方法及系统、形成记录仪和智能座舱,以解决现有技术中头部姿态识别结果不够准确的问题。
图像识别方法、装置及车辆	ZL201911316269.X	2019-12-19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公开提供的图像识别方法、装置及车辆。本公开提供的图像识别方法、装置及车辆,结合高精地图预先对采集的真实环境图像进行处理,从而在其中确定出目标影像,再对目标影像进行识别,能够有效的降低图像识别过程的数据处理量,进而降低对处理装置算力的要求。
自动驾驶方法及装置	ZL202010066431.3	2020-01-20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申请提供一种自动驾驶方法及装置,以实现在隧道中的自动驾驶,并节约了自动驾驶的成本。
导航地图参数确定方法及装置	ZL202010098868.5	2020-02-18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申请提供一种导航地图参数确定方法及装置,以解决车辆在自动泊车过程中,由于无法确定真实的地图导航参数,导致无法根据完全真实的绝对位置准确地对车辆泊入停车位过程中的车辆行驶参数进行调整,而给车辆的正常行驶带来安全隐患的技术问题。
高精度地图绘制任务的处理方法、装置与系统	ZL202010187201.2	2020-03-17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发明提供一种高精度地图绘制任务的处理方法、装置与系统。本发明实施例所提供的技术方案能够提高高精度地图的质量,并降低由于质量问题而导致的安全性风险。
位置搜索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ZL202010213779.0	2020-03-24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发明提供一种位置搜索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本发明使用机器学习模型确定关键词的位置,无需确定阈值的数值,易于实现。同时,使用机器学习模型可快速识别关键词对应位置,提高该搜索方法的运算速率,提升响应速率。
地图精度转换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ZL202010217275.6	2020-03-25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申请提供一种地图精度转换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以实现对地图精度的转换,并且减小了地图精度转换时的误差,有效提高了地图精度转换的可靠性。
图像语义分割处理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	ZL202010246033.X	2020-03-31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发明实施例提供一种图像语义分割处理方法、装置及存储介质,以缩短获得多个尺度的第四图像的图像语义分割处理结果所耗费的时间,提高计算效率。
深度图获取方法、设备及存储介质	ZL202010450291.X	2020-05-25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申请提供一种深度图获取方法、设备及存储介质。相较于现有技术中由双目图像获得视差图后,再由视差图获得深度图的方法,由于本申请中无需获得视差图,可避免视差图误差以深度值二次方传递至深度图,减少误差传递环节,提高所获得的深度图的准确度。
高精度地图更新方法及装置	ZL202011016055.3	2020-09-24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发明提供一种高精度地图更新方法及装置。和现有技术中对全量地图数据进行更新相比,本实施例提供的方法仅对追踪起点影响到的范围进行更新,对追踪起点没有影响到的没有必要更新的部分省去更新,提高了更新效率。
异常行为检测方法、装置及电子设备	ZL202011058838.8	2020-09-30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申请提供一种异常行为检测方法、装置及电子设备。不仅可以适用于多种行为场景,对多种异常行为进行检测,而且可以适应不同的周围环境,异常行为检测的鲁棒性较好。
膨胀卷积处理方法、图像处理方法、设备及存储介质	ZL202011103388.X	2020-10-15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申请提供一种膨胀卷积处理方法、图像处理方法、设备及存储介质。通过本申请实施例的膨胀卷积能够更准确的提取多尺度特征,为语义分割任务提取更加准确的特征,提高语义分割的分割精度。
定位的处理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	ZL202011204358.8	2020-11-02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公开实施例提供一种定位的处理方法、装置、设备及存储介质。由于语义定位图层只需要包括相应界标及其特征属性,数据量极小,方便存储和传输,解决了现有技术基于特征点地图进行定位,数据量大,不便存储和传输的问题。
一种交通信息动态更新方法、装置及车路协同系统	ZL202210618945.4	2022-06-01	授权发明	四维图新	本申请公开了一种交通信息动态更新方法、装置以及系统,属于路网匹配和电子地图技术领域。本申请利用关注区几何数据在基础路网中使用空间计算,不需要额外增加道路线对象属性即可实时获取关注道路上的交通事件。
众包更新结果的处理方法及装置	ZL202010117216.1	2020-02-25	授权发明	合肥四维	本公开提供一种众包更新结果的处理方法及装置。实现了众包更新系统的变化能力的自动化测试,有效提高了处理效率,降低人工成本。
地图离散型要素的匹配方法、装置、系统及存储介质	ZL201910353108.1	2019-04-29	授权发明	武汉四维	本发明提供一种地图离散型要素的匹配方法、装置、系统及存储介质。本发明可以有效地缩小匹配范围,降低匹配难度,获得更高的匹配精度,从而满足地图离散型要素分布较密的地图场景下,高精度地图的要素更新要求。
道路线确定方法、装置、可读存储介质及地图更新系统	ZL201911046451.8	2019-10-30	授权发明	武汉四维	本公开提供一种道路线确定方法、装置、可读存储介质及地图更新系统,以解决现有技术中得到的道路线是细碎线段,不方便后期处理的问题。
路径计算方法和设备	ZL201811629325.0	2018-12-28	授权发明	西安四维	本发明提供一种路径计算方法和设备。由于该目标路径的确定过程充分考虑了用户的使用场景,因此,能够更加符合用户需求,提升了用户使用体验。
电子地图的展示方法、终端和电子设备	ZL201811647451.9	2018-12-29	授权发明	西安四维	本发明实施例提供一种电子地图的展示方法、终端和电子设备。本发明实施例可以对历朝历代疆域变化或其他变化进行有效展示,使得展示更加生动、清晰,提升电子地图的应用范围。
显示终端及其显示方法、具有存储功能的装置	ZL202010031599.0	2020-01-13	授权发明	杰发科技	本申请主要解决的技术问题是提供一种显示终端及其显示方法、具有存储功能的装置,从而提高显示终端的开机速度。
SOC设备的数据传输方法、SOC设备及具有存储功能的装置	ZL202010202976.2	2020-03-20	授权发明	杰发科技	本申请公开了一种SOC设备的数据传输方法、SOC设备及具有存储功能的装置。本申请的SOC设备的数据传输方法能够实现SOC设备作为外设时不占用原设备的USB端口。
三维地图生成方法、终端及服务器	ZL201911193596.0	2019-11-28	授权发明	北京世纪高通	本发明公开了一种三维地图生成方法、终端及服务器,涉及计算机技术领域,用于生成三维地图。
一种根据画线方向规避路段的导航方法	ZL202110254747.X	2021-03-09	授权发明	沈阳世纪高通	本发明公开了一种根据画线方向规避路段的导航方法。本发明解决了回避区域:只能回避多边形区域内的路线,可能会回避了其他的多余的道路,根据道路名称回避:如果只想回避一条道路上的某段,而不是回避全部的道路时,也会有多余道路被回避的问题。

上述专利的取得是公司及下属公司坚持持续创新的新成果,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助于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充分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并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7〕13号)等相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6月28日起,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ST 超华(证券代码:002288)"按照 0.00 元/股进行估值。

本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股票的后续动态,进行合理评估,并与基金托管人协 商,必要时进一步确定其估值价格。

如上述股票体现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提示性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旗下:

1、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财通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中证财通中国可持续发展100(ECPI ESG)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财通可持续发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财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财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财通多策略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0、财通财通宝货币市场基金;

11、财通多策略福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2、财通多策略福瑞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13、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14、财通多策略福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5、财通新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财通汇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财通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财通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财通新兴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财通安瑞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财通科创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3、财通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财通久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5、财通兴利纯债1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6、财通裕惠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财通智慧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财通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财通内需增长12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财通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1、财通裕泰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2、财通安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财通景气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财通智选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财通优势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财通安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7、财通稳进回报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财通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财通安裕3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财通匠心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财通弘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2、财通碳中和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财通安益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4、财通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5、财通景气甄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财通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7、财通鼎欣量化选股18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财通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49、财通医药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财通华臻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财通先进制造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2、财通数字经济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全文于2024年6月29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t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20-9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我爱我家 公告编号:2024-038号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及审批情况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和2024年5月20日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暨2023年度董事会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为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不超过40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计额度不超过31.9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计额度不超过8.10亿元。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安排经营管理层根据各子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按步骤实施其所需的融资担保额度,并在符合规定的被担保方之间进行调剂分配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6日和2024年5月2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2024-022号)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034号)。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一)本公司为上海家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

上海家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家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上海分行")于2024年6月20日签订了《授信协议》,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同意向上海家营提供3,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为36个月,即2024年6月27日起到2027年6月26日止。针对该授信事项,本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签署并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出具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本公司愿为上海家营在《授信协议》项下所欠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二)本公司为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

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我爱我家")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内支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朝内支行")于2024年6月27日签订了《综合授信协议》,光大银行朝内支行向北京我爱我家提供2亿元的最高授信额度,有效使用期限为自2024年6月27日至2025年6月26日止。为确保上述《综合授信协议》的履行,由本公司向光大银行朝内支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针对上述担保事项,本公司与光大银行朝内支行于2024年6月27日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上述担保发生后,公司对上海家营和北京我爱我家提供的实际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经审批的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进展前的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进展后的担保余额(万元)	累计担保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本公司	上海家营	100%	95.17%	6,000.00	1,000.00	3,000.00	4,000.00	0.42%	否	2,000.00
本公司	北京我爱我家	100%	41.11%	244,000.00	133,735.01	20,000.00	153,735.01	16.18%	否	90,264.99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上海家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名称:上海家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7682252271N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2,000万元

5.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泖港镇中库路175号303室

6.法定代表人:邢肖峰

7.成立日期:2008年12月3日

8.营业期限:2008年12月3日至2038年12月2日

9.经营范围:物业管理,酒店管理,自有房屋租赁,商务信息咨询,水电

安装维修,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室内保洁服务,家电维修,环境绿化服务;安防工程、建筑工程,从事计算机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住房租赁经营。

10.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相寓生活(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1.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海家营总资产为225,025.05万元,总负债为212,185.67万元,净资产为12,839.39万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为78,697.56万元,利润总额为-6,401.71万元,净利润为-4,895.60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上海家营总资产为234,364.03万元,总负债为223,054.69万元,净资产为11,309.33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为22,547.95万元,利润总额为-1,530.05万元,净利润为-1,147.54万元。

12.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家营信用状况良好,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无重大或有事项。

(二)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名称: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7001735358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4.注册资本:1,210.758万元

5.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安定镇工业东区南二路168号

6.法定代表人:谢勇

7.成立日期:1998年11月13日

8.营业期限:1998年11月13日至长期

9.经营范围: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经济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家居装饰;销售建筑材料、百货、家用电器、家具;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经营电信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我爱我家云数据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1.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北京我爱我家总资产为515,364.15万元,总负债为222,131.73万元,净资产为293,232.42万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为303,696.81万元,利润总额为127,585.36万元,净利润为127,327.96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北京我爱我家总资产为506,074.55万元,总负债为208,038.68万元,净资产为298,035.87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为52,826.80万元,利润总额为4,803.45万元,净利润为3,842.76万元。

12.其他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我爱我家信用状况良好,不存在涉及对外担保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无重大或有事项。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本公司签署并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出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的主要内容

1.保证范围:本公司(以下又称"保证人")提供保证担保的范围为招商银行上海分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上海家营(以下又称"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延迟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2.本担保书为最高额担保书。

3.保证方式:保证人确认对保证范围内授信申请人的所有债务承担经济上、法律上的连带责任。

4.保证责任期间: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5.本担保书的生效:本担保书于保证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名章并加盖保证人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二)本公司与光大银行朝内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的主债权:依据《综合授信协议》光大银行朝内支行(以下又称"授信人")与北京我爱我家(以下又称"受信人")签订的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发生的全部债权。保证范围内,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2亿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受信人在《综合授信协议》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4.保证期间:《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

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违约事件:在《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违约事件发生后,授信人有权视情况按《最高额保证合同》采取相应措施。

6.合同的生效:本合同自保证人和授信人双方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是本公司为支持全资子公司筹措资金开展业务而提供的担保,有利于支持和促进其业务可持续发展。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其管理规范、经营状况良好,经对其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等方面综合分析,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且担保所取得的融资全部用于经营,公司能够通过对其实施有效管理,控制相关风险,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均已取得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上述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218,566.4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3.08%,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03,564.21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1.49%。上述担保均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了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七、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暨2023年度董事会决议;

2.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本公司签署并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出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4.上海家营与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的《授信协议》;

5.公司与光大银行朝内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6.北京我爱我家与光大银行朝内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